"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目前已完成房屋顺置及部分主体装修 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十层番車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会投资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

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

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5月。

行了必要审议程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变

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

2、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4日 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

长陈有融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9)。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掌、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秦田职从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0日

2025年11月20日

情况,经过审慎评估,在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 下 对该慕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5月。尚未投入的嘉集资会终主要用于慕

设项目的装饰工程、设备购置等,并根据实际实施进度投入。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

度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变更的情形。 本次延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督,合理统筹,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

四、相关审批程序和意见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债券代码 . 127096 债券简称 . 泰田转债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苦車合合い市の信仰

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5月。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8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邦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 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0%的公告

1.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1月18日收盘,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邦 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231,409,617股,占"恒邦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148,014,400 股的20.16%。

2.未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1月18日收盘,公司尚有5,704,715张"恒邦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 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总量3,160万张的18.05%。

 可转债其木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可转债 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0,032,603.77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29,967,396.2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验证报告。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316,000万元可转借于2023年7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邦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恒邦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16日)起满6 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2月18日至2029年6月11日止(如遇法定

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公司于2024年6月4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5),根据相 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恒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46元/股调整为

(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恒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根据相 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恒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33元/股调整为 11.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恒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11.33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恒邦转债"自2023年12月18日起开始转股,"恒邦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为1,

148,014,400股。 截至2025年11月18日收盘,"恒邦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231,409,617股,占"恒邦转债"开始转 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148,014,400股的20.16%;截至2025年11月18日收盘,尚有5,704,715张 "恒邦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3,160万张的18.05%

三、备查文件 1.按持有人类别标识统计的股本结构表(002237);

2. 按股份性质统计的股本结构表(002237);

3 松共有人米别标识统计的股末结构事(127096)。

4. 按股份性质统计的股本结构表(127086)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7 债券简称, 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恒邦转债实施暨 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溃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最后交易日:2025年11月24日 2025年11月24日是"恒邦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恒邦转债"简称为"Z邦转债";2025年11 月24日收市后"恒邦转债"将停止交易。

2. 最后转股日: 2025年11月27日 2025年11月27日是"恒邦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恒邦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5年11月27日收市后,未转股的"恒邦转债"将停止转股。

3. 藏至2025年11月19日收市后,距离"恒邦转债"停止交易仅剩3个交易日,距离"恒邦转债"停止转股并赎回仅剩6个交易日。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别提醒"恒邦转债" 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1."恒邦转债"赎回价格,100.2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6%,日当期利息含稳)。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 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10月17日

3.停止交易日:2025年11月25日 4.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27日

5. 停止转股日:2025年11月28日 6.赎回日:2025年11月28日

7. 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2月3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2月5日

9. 赎回类别: 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邦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1月27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邦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 "恒邦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特提醒"恒邦转债"债券持有人注 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恒邦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 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 风险提示: 本次"恒邦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 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 回"恒邦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恒邦转债"的 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恒邦 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恒邦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3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公开发行了3,160万张 T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0,032

603.77元(不会增值税)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29.967.396.2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验证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316,000万元可转债于2023年7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邦 转债",债券代码"127086"

根据《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 邦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16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

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2月18日至2029年6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4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根据相 关法规和《嘉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恒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46元/股调整为 11.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拉霞的《关于调整"恒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11.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恒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赎回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集成湖书》的规定,"恒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

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

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自2025年9月9日至2025年10月17日,公司股票价格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恒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19元/股的130%(含14.55元/股),根据《募集 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恒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恒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

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恒邦转债",并授权公司管 理层负责后续"恒邦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I/365。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0.6%("恒邦转债"第三个计息年度,即2025年6月12日-2026年6月11日的票面利率) t=169天(2025年6月12日至2025年11月28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5年11月28日为本计息年度赎 回日),B=100。计算可得:IA=100×0.6%×169/365≈0.28元/张(含税)。由上可得"恒邦转债"本次赎回 价格为100.28元/张(含息、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 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27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恒邦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恒邦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 相关事项。

2."恒邦转债"自2025年11月25日起停止交易。 3."恒邦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11月27日。

4. "恒邦转债" 自 2023年11 月28 日起停止转般。 5. "恒邦转债" 赎回日为 2025年11 月28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1 月27日)

收市后在中餐公司登记在册的"恒期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邦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年12月3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2月5日为赎回款到达 "恒邦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恒邦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恒邦转债 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 "恒邦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 其他事官

1.咨询部门:证券部

2. 联系电话:0535-4631769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赎回 条件满足前的6个月内(即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交易"恒邦转债"的情况如下:

| 债券持有人 | 持有人身份 | 期初 持有数量 | 期间合计 买人数量 | 期间合计 卖出数量 | 期末 持有数量 |
|----------------|----------|------------|--------------|--------------|------------|
|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 公司 | 控股股东 | 6,819,846 | 0 | 5,548,463 | 1,271,383 |
| 除上述情况 | 外,公司其他相关 | 主体在"恒邦转 | 债"满足本次赎 | 回条件前的六/ | 个月内均未交易"恒 |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1."恒邦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 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

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 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

市流涌,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此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邦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

"恒邦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恒邦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 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恒邦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

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 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

意见书; 3. 国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恒邦转债"的核查意

>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33 证券简称:柏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5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完成

重要内容提示: ●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吕光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了《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因个人资金需求,吕光帅先生、张纪 勇先生,陈映旭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会计减持不超过138,00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 超过0.0261%,每人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其个人持股总额的25%,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

近日,公司收到吕光帅先生、张纪勇先生、陈映旭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 知函》。截至2025年11月18日、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38,000股、占公司总

| 股东名称 | 吕光帅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 9%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
| 持股数量 | 216,000股 |
| 持股比例 | 0.0409%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股权激励取得:216,000股 |
| 股东名称 | 张纪勇 |
| 股东身份 | 按股股东、朱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級管理人员 |
| 持股数量 | 216,000股 |
| 持股比例 | 0.0409%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股权激励取得:216,000股 |
| 股东名称 | 陈映旭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 9%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
| 持股数量 | 120,000股 |
| 持股比例 | 0.0227% |
| 特股比例 当前特股股份来源 | 0.0227% 股权激励取得:120.000股 |

| 减持计划百次按路日期 | 2025年8月29日 |
|-------------|------------------------|
| 减持数量 | 54,000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54,000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13.05~13.25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710,400.00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巳完成 |
| 减持比例 | 0.0102% |
| 原计划减持比例 | 不超过:0.0102% |
| 当前持股数量 | 162,000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0307% |
| 股东名称 | 张纪勇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5年8月29日 |
| 减持数量 | 54,000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54,000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12.90~13.25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700,204.00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巳完成 |
| 减持比例 | 0.0102% |
| 原计划减持比例 | 不超过:0.0102% |
| 当前持股数量 | 162,000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0307% |
| 股东名称 | 陈映旭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5年8月29日 |
| 减持数量 | 30,000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2月21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30,000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13.04~13.24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393,360.00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巳完成 |
| 减持比例 | 0.0057% |
| 原计划减持比例 | 不超过:0.0057% |
| 当前持股数量 | 90,000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0170% |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重大遗漏。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 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 它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5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 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 夏》(证监许可[2022]2866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95.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 币 100.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5.5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 5.535.288.75 元后, 实 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89,964,711.25元。上透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信殊 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281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 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银行签订《募集 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真集资金的使用、存放和在账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1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41 | U:/J/L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实际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 募集资金使用 进度 |
| 1 | 智能纺机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16,000.00 | 3,859.92 | 已结项 |
| 2 | 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5,550.00 | 3,758.36 | 67.72%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7,446.47 | 7,456.55 | 已结项 |
| | 合计 | 28,996.47 | | |

注:"智能纺机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同时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债券的募投项目,已于2025年6月结项,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6月10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在账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11日,"杭州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 单位:万元 | | 33313431437 14 14114343 4.4 5 | |
|-------------------|----------------------|-------------------------------|----------|
| 账户名称 | 金融机构名称 | 账号 | 存储余额 |
|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 行 | 3371020610120100093795 | 1,841.90 |
| 1 - 1 - 1 - 1 - 1 | | _ | |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1月完成发行上市工作,"杭州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项目原计划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5年11月,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 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讲度,在嘉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嘉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 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杭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

重大遗漏。

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5-019)。

、扣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6月10日

名称:福建宝泰皮革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3798398483Q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赤湖皮革园区

宝泰皮革2024年度及2025年1-9月的财务状况如下:

1、宝泰皮革

宝泰皮革51%的股权。

2、宏兴汽车皮革

、二、不公司分别之公司。2011年3月11日日 虽然公司兼投项目"就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仍受到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建设进度有所放缓。在研发中心建设过程中,公司结合 自身新产品研发讲度和研发资源实际需求。对该项目涉及的项目建设、固定资产等方面的资金投入 采取了较为稳健的策略,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

为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 的情况下,延长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
(三)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 (四)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按期完成拟妥取措施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七)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5年5月19日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14.3亿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为子公司福建宝泰皮革育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皮革")提供担保额度40,000万元,为子公司宏兴汽车

皮革(福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兴汽车皮革")提供担保额度52,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的有

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

额度为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授信期限为自平

平安强行泉州分行原为宝泰皮革提供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已到期,公司不再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现平安银行泉州分行重新为宝泰皮革提供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泉州分行")批准向于公司宏兴汽车皮革提供额度为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授信期限为

自招商银行泉州分行审批通过之日起2年,由公司为本次授信及其授信条件下的融资提供不超过4.

,日間報日來用力月原为多次(中及學院度 A000月月的原告以后已到明人公司不 共担保。現街商報行泉州分行重新为宏兴汽车皮革提供 4,000 万元的综合党信额度。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原为宏兴汽车皮革提供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已到期,公司不再为该笔授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皮革鞣制加工;皮革制品销售;毛皮鞣制加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

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宝泰皮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持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泉州分行")批准向子公司宝泰皮革提供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名称:宏兴汽车皮革(福建)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81683093268D 注册资本:9,027.7778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国什

成立日期:2009年2月17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交流: [市成]正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湾山镇伍堡科技园区14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皮革制品制造; 汽车装饰用品制造: 皮革制品销售; 汽车装饰用品销售; 货 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宏兴汽车皮革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宏兴汽车皮革60%的股权。

宏兴汽车皮革2024年度及2025年1-9月的财务状况如下:

| T-101.70 | | | |
|----------|---|--|---|
| 项目 | 2024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1-9月/ 2025年9月30日 | 备注 |
| 资产总额 | 631,750,408.71 | 700,473,269.64 | |
| 流动资产合计 | 565,603,778.08 | 628,031,614.71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6,146,630.63 | 72,441,654.93 | |
| 负债总额 | 238,211,868.11 | 209,740,230.42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289,086.91 | 201,870,171.32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9,922,781.20 | 7,870,059.10 | |
| 股东权益 | 393,538,540.60 | 490,733,039.22 | |
| 销售收入 | 726,690,116.41 | 530,909,656.43 | |
| 净利润 | 149,142,314.17 | 97,194,498.62 | |
| 资产负债率 | 37.71% | 29.94% | |
| | 項目 资产益额 池边放产台计 非池边放产台计 负值总额 池边负债台计 非定边负债台计 非定边负债台计 股东収益 销电收入 净率制用 | 項目 2024年1-12月 2024年1-月3日 9款产总额 631,759.408.71 透动排产合计 565,603,778.08 排池动排产合计 661,46,630.63 负债总额 238,211,868.11 透动价值合计 198,289,086.91 申池动危倍十 39,922,781.20 股东权益 39,538,540.60 旬季胶人 726,690,116.41 净种间 149,142,314.17 | 項目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第产急額 631,79,048.71 706,473,266.64 統力庁舎計 565,603,778.08 628,031,614.71 単成功庁舎計 661,466,630.63 72,441,654.93 负債急額 288,211,868.11 200,740,250.42 液力債債合計 198,289,086.91 201,870,171,32 申按动力債債十 39,922,731.20 7,870,039,10 股东収益 393,538,540.60 490,733,039.22 傾倒収入 726,690,116.41 530,099,656.43 净年期间 149,142,314.77 97,194,498.62 |

平安银行泉州分行批准向宝泰皮革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价 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授信期限为自平安银行泉州分行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由公司及福建阔发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为本次授信及其授信条件下的融资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批准向宏兴汽车皮革提供额度为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授信期限为自招商银行泉州分行审批通过之日起2年,由公司为本 次授信及其授信条件下的融资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授信银行 | 担保額度(万元) |
|------|---|--------------------|------------|
| | 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6,502.50 |
| | |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 | 2,000 |
| | 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 5,000 |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 2,00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支行 | 11,337 |
|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5,000 |
| |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 3,000 |
| | 福建宝泰皮革有限公司 |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5,000 |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 5,000 |
| 公司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5,000 |
| 251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3,000 |
| | |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7,467.29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 7,000 |
| | also NA Microbio also file A Americka Nada Barr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4,000 |
| | 宏兴汽车皮革(福建)发展 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安海支行 | 6,000 |
| | TI PREZE DI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3,000 |
| |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5,000 |
|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 | 8,00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支行 | 4,645 |
| | 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 12,000 |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 8,000 |
| | 合计 | - | 117,951,79 |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117,951.79万元(其中董事会已审批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33,645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净资产(合并报表)的49.04%,占公司2024年度 经审计总资产(合并报表)26.28%。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0.040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纪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409%;高级管理人员陈映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227%。

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后至未来3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 股东名称 | 吕光帅 |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 |
| 持股数量 | 216,000股 | |
| 持股比例 | 0.0409% |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股权激励取得;216,000股 | |
| 股东名称 | 张纪勇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不适用 | |
| 持股数量 | 216,000股 | |
| 持股比例 | 0.0409% |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股权激励取得;216,000股 | |
| 股东名称 | 陈映旭 | |
| 股东身份 | 控發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整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 |
| 持股数量 | 120,000股 | |
| 持股比例 | 0.0227% |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股权激励取得:120,000股 | |

(一)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特此公告。

核杳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 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公司实施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 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该等已归属的股票于2025年7月29日上市流通,其中共有5名核 查对象获得公司股票,并有3名核查对象卖出其已归属的部分公司股票。除此之外,其余核查对象在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 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工作人员 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的相关公告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 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2025年11月20日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0日(星期四)至11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 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yj-semi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陸西源木坐皇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 第二季度是6.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以上,2023年7月31日及市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是6.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11:00-12: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 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程硕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振华先生 独立董事:王鲁平先生

董事长、总经理:ZHANG XINGANG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

l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0日(星期四)至11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 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yj-semi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 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intelli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 关注的问题讲行回答

问题进行交流。 说明会类形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六、其他事项

由话-029-38011198 邮箱:ir@yj-semitech.com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 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 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提示性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全第 には感染・中学性が変更性にないは、下側が、公司) プロジャーロ 月日日 市第二曲 単字等 ニーロバ会议、申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現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加快公司国际化战略及海外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知名度,提高公司的资本 为加快公司国邮代的婚及离外业务和尚, 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提商公司的资本 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运营需要, 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 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H股上市")。公司董事会同意提 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H股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 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计划与相关中分机构就本次,H股上市的具体推进工作进行商讨, 除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 议案外,其他关于本次H股上市的具体细节尚未最终确定。

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决策流程,审议本次H股上市的相关议案。 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流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H股上市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并需取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 构的备案或审核批准。本次H股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批准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

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H股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 H股上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5-064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 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直字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扣法律责任,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全第十 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 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 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4月30日至2025 年10月3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1 核杏对象为太衡励计划的内募信自知信人(以下简称"核杏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公司核查及上述3名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说明及承诺,其在自查期间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其本人完全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及对二级市场的交易 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决策,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 股票交易的情形。

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5-063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 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 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宁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邓浩然先生

独立董事:冯绍津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 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einfo.com/),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首页,点古"握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d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intelli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电 话:0755-26406954

箱:ir@intelli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 特此公告。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0日